

证券代码：831817

证券简称：捷创技术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公司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5月20日9:30-12:30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817	捷创技术	2022年5月1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中银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陶冬梅、李梓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宁波市鄞州区明新路185号宁兴嘉利广场6号楼2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(一) 审议《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16）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。

(八) 审议《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。

(九) 审议《预计 2022 年度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（3,000 万元）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选举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3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7）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1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议案序号为十二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 议案序号为六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，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的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、电子邮件进行登记，但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2年5月20日09时15分至09时30分

(三) 登记地点：宁波市鄞州区明新路185号宁兴嘉利广场6号楼2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王秀杰

联系电话：0574-87861205/13805881391

联系传真：0574-87861200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15日